

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9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由董事长陈克明先生召集，董事会秘书王勇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董事陈克明先生因出差在外无法出席本次会议，书面委托董事陈克忠先生出席会议并投票；独立董事舒畅女士因出差在外无法出席本次会议，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李庆龙先生出席会议并投票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》

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20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》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二）《关于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20 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

表决情况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（三）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内容：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20日